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主題二：性別友善健康環境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44 至 45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2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58 至 59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19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60 至 61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21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62 至 63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32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44 至 45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44. 審查委員會對於學校課程沒有針對兒童、青少年、青年不斷發展的能力提供適齡、科學上準確的、且與時俱進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的全面性教育深感關切。審查委員會亦關切不同家長、宗教、教育團體間之衝突與攻擊，以及政府並未適當回應以解決問題或為學校課程提供指引。

45. 審查委員會敦促政府讓所有利害關係人參與盡快找到解決對立情況的方法，並就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之合適內容，提供明確的指導方針與課程，以及為教師提供必要培訓。

45 主辦機關：教育部；協辦機關：衛福部、內政部、國防部、法務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4445-0-01	<p>一、為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前於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設有重大議題「性別平等教育」，惟不同利害關係人，如學生家長、第一線教師、人權團體或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等，對於課程教學內容有不同意見，又因邇來我國同性婚姻公民投票案，社會各界對於性別平等教育產生諸多關切。教育部已規劃提供相關對話平台，以促進各界理性溝通及瞭解性別平等教育之內涵，降低衝突及對立。</p> <p>二、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綱要，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負責研修工</p>	<p>一、辦理有關性別平等教育之北、中、南、東 4 區說明會，加強性別平等教育的宣導與溝通。</p> <p>二、國家教育研究院成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協助提供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相關課程、教材與教學之諮詢及建議、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編審</p>	<p>過程指標： 一、辦理有關性別平等教育之北、中、南、東 4 區說明會。</p>	<p>短期： 108 年 12 月 31 日</p>	<p>教育部： 一、本部已於 108 年 11 月 5、18、22 及 25 日分別辦理北區及離島、中、南及東區四場各縣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說明本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政策重點並了解各縣市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情形。 二、國家教育研究院經考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作。從103年6月起，在檢討現行課綱、落實十二年國教理念等原則下進行研修，並參據總綱、國際發展趨勢、國外相關課程綱要/標準，經意見蒐集、公共討論及專業審查等程序，於105年2月完成草案之研修，並經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之審議，於107年6月8日發布。有關健體領域教材的選用應符合相關規範，呈現多元的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與性別認同。就課程內涵方面，「性健康」包括性生理與心理的發展、性價值觀、關係建立、性健康促進、性與社會文化等部分，「生殖健康」包含生殖系統疾病的預防與保健、受孕、懷孕及胚胎發育、產後照顧與母乳哺餵等部分。有關「性健康」與「生殖健康」之內容，係參考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國際性教育指引》(International Guidelines on Sexuality Education)(2009)、世界衛生組織歐洲區域辦事處和德國聯邦健康教育中心的《歐洲性教育標準》(Standards for Sexuality Education in Europe)(2010)等資料，並考量國情文化、參採專家學者與現場教師之意見，據以提供適齡的、科學的、準確的、與時俱進的課程內容。以研擬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綱要。若有新的國際研究資料，將持續地蒐集，以作為下次課綱修訂時之參考。</p>	<p>爭議之諮詢與建議及進行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的檢視等，小組成員除學者專家、現職教師外，也納入家長團體代表，同時持續增加性別平等教育專長之名單至人才庫，作為後續遴聘委員之參酌。</p> <p>三、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教科書內容之編輯、審定，將參據課程綱要規定辦理。為除確保教科書內容的妥適性、正確性，國家教育研究院成立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已訂定「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偏見檢視指標」列為教科書審查基準項目，審定工作將廣續強化該檢視指標之落實。</p> <p>四、教科書使用期間，針對社會各界不同立場</p>	<p>二、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課程綱要」，並於107年8月起，逐年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各學習階段教科書內容審定工作。透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課程綱要」實</p>	<p>短期： 108年8月1日</p>	<p>組」之專業性及代表性，並為使參與的管道更為多元，爰擴增現職教師、家長團體、教育行政機關之代表各1名，於108年7月1日完成第四屆「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的遴聘，目前委員會成員有：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學者6名、中小學現職教師5名、家長團體代表2名、教育行政機關代表1名。</p> <p>三、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教科書審定工作針對各出版社於編輯計畫書中列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學習重點，以及設計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之部分，由國家教育研究院「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進行實質審查，如審查結果涉及正確性問題，將透過教</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三、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教科書內容之編輯、審定，將參據課程綱要規定辦理。為除確保教科書內容的妥適性、正確性，國家教育研究院成立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已訂定「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偏見檢視指標」並列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科書編輯計畫書」的審查基準項目，申請教科書審定者須先自先檢核申請之書籍內容是否符合該指標，審定工作亦將廣續強化該檢視指標之落實。上述資料可於「教科書審定資訊網 (http://censor.naer.edu.tw/Index.aspx)→資訊公開→表格下載」項下查詢。</p> <p>四、現行國民中小學階段課程係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其中「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業涵蓋性健康與生殖健康相關能力指標，期能培養學生正向性別觀念、性知識及兩性關係，了解兩性的性生理現象，養成尊重不同性別的態度，並具備處理交友關係和面對身邊熟悉相關人等性騷擾危險情境的處理能力。配合學生生長發育提供適齡之學習內容，相關能力指標說明如下： 1-1-3 認識身體發展的順序與個別差異。 1-1-5 討論對於身體的感覺與態度，學習尊重身體的自主權與隱私權。 1-2-4 探討各年齡層的生理變化，並有能力處理個體成長過程中的重要轉變。</p>	<p>之人士提出與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內容相關之疑義，國家教育研究院於彙整後，亦將提交「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討論，並將相關意見轉送給各教科書出版社參據修訂，以確保教科書內容之正確性與妥適性，並符合性別平等教育精神。</p> <p>五、後續為提升國中小階段教學現場教師有關性教育之專業知能，本部國教署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及中央輔導團發展性教育相關教學示例，透過中央—地方—學校三級輔導體系予以推廣。</p> <p>六、另本署將持續加強國中小健體教師性教育專業知能，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提升國民中學教師</p>	<p>施將強化「性教育」及「生育保健」相關課程之內涵。</p> <p>三、本部國教署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p>	<p>中期： 111年7月31日</p>	<p>科書審定委員會（審查小組）將相關意見發予出版社進行修改，未涉及正確性問題之建議，亦將函轉出版社作為教科書後續編輯和修訂之參酌。</p> <p>四、針對社會各界不同立場之人士提出與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內容相關之疑義，國家教育研究院皆已透過「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疑義處理流程」嚴謹地檢視疑義內容，相關處理結果已彙整於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新聞稿及資訊澄清」項下，後續若有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內容疑義，國家教育研究院亦將持續透過「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疑義處理流程」進行嚴謹的檢視。</p> <p>五、本部國教署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 108 年度業</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1-2-5 檢視兩性固有的印象及其對兩性發展的影響。</p> <p>1-2-6 解釋個人與群體對性方面之行為，表現出不同的信念與價值觀。</p> <p>五、有關學校課程審查部分，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相關規定，各校應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及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家長代表等，得視需要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學校課程計畫應送所屬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p> <p>六、另學校為豐富教學邀請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本署業於106年3月7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002805號函請縣市政府轉知轄內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國立學校)配合辦理邀請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注意要項，要項包含：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內容應符合學校課程計畫；授課教師應事先與協助教學之校外人士共同討論及規劃；課程安排應本中立原則，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並不得有商業或其他利益衝突之情事；授課教師邀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以納入學期課程計畫為原則，倘有臨時性需求，應於課程開始一週前，循校內審核機制辦理；授課教師安排校外人士協助教</p>	<p>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培育性教育相關議題健康教育種子教師，持續至各縣市辦理縣本培育活動。</p> <p>七、為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全人性教育，每年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持續宣導正確性教育觀念，並辦理性教育種子師資研習，並研發教案、參考教材及性教育生活手冊等。</p> <p>八、辦理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討會，調訓學校教師以培力其對於懷孕學生受教權之保障。研討會內容融入男學生輔導及介紹社會資源聯結。</p> <p>九、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性教育，教育</p>	<p>導群及中央輔導團每年發展性教育相關教學示例3份並予以推廣，俾提升國中小教師性教育相關專業知能。</p> <p>四、本部國教署「提升國民中學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培育性教育相關議題健康教育種子教師至各縣市辦理縣本培育活動，每年至少20場次，協助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專業成長。</p> <p>五、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計畫內容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重點縣市性教育(含愛</p>	<p>中期： 111年7月31日</p> <p>中期： 111年7月31日</p>	<p>發展性教育相關教學示例4件，並辦理性教育相關增能工作坊及研習5場，以提升國中小教師性教育相關專業知能。</p> <p>六、本部國教署「提升國民中學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業於107學年度培育39位十大議題(包含性教育)健康教育種子教師，並於108年8-12月至各縣市辦理縣本培育活動，共計辦理30場次，協助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專業成長。</p> <p>七、針對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之合適內容國教署辦理校園性教育(愛滋病防治)計畫」宣導，辦況說明如下： (一) 為增加校園教師健康</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學，應事先告知學生家長課程內容；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仍應隨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實施方式、校外人士資格及次數等，學校應本教學專業自訂審核機制，並於課程實施後予以評估。</p> <p>七、後續配合國中小性教育課程與教學之實施，應與時俱進提升教學現場教師之知能，避免陳舊觀念不斷複製，落實國中小階段性教育課程與教學之實施。</p> <p>八、依據性平法及教育部研訂之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應加強宣導學校相關人員熟悉學生懷孕政策、處遇及輔導措施並教導學生情感教育能力。</p> <p>九、為增進青少年性健康，經研究證實學校性教育的實施，不但是有效且具有相當高的預防效益。隨著社會環境之變遷，社會價值觀不斷的改變及媒體過度渲染情色議題，影響青少年性價值觀正常發展，導致仍存在青少年懷孕、感染愛滋病與其他性病、網路援交等問題，因此，學校應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性教育。</p> <p>十、為培育未來教師具備性教育或性別平等教育知能，避免師資生未來進入中小學任教時流於性別盲而不自知或形成性別偏見、性別歧視。爰需於師資培育職前教育課程納入性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以加強師資生相關知能。</p>	<p>部於102年訂定「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實施計畫」，於大專校院持續落實執行計畫，推廣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指引與教學參考教材等相關宣導品、辦理行政人員研習、輔導推廣學校及辦理成果觀摩會，以增進大專校院教師性教育教學成效，提高學生處理性議題等相關問題之生活技能。</p> <p>十、督導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依教師專業素養指標「3-4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俾提升教師有關性教育之知能。</p> <p>十一、建置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發展平臺，檢核各師資培育之大學於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開</p>	<p>滋病防治)增能共識會議」、「重點縣市輔導訪視」及持續維護與充實「性教育教學資源網」內容。</p>		<p>教育教學專業能力，已辦理師資專業成長研習北、中、南地區各1場次研習其中內容有【全人性教育與愛滋防治教育】、【愛滋關懷】、【愛滋感染者現身分享】、【網路約會】、【藥物濫用與愛滋】及【愛滋病防治政策與新知含PrEP藥物新知與澄清】。(北區場次已於108年5月29日新北市中信飯店辦理。中區場次已於108年6月1日台中市維他露會館辦理。南區場次已於108年5月27日高雄蓮潭國際會館辦理)。</p> <p>(二) 107學年度完成重點縣市(澎湖縣、雲林縣、新竹縣、新竹市、宜蘭縣)輔導訪視作業計輔導27場次，108學年度重點縣市(苗栗縣、南投縣、臺東縣、金門縣)實地輔導</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課情形。			<p>訪視迄今完成9場次；輔導重點在於持續透過學校教學培養學生正確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知能、訪視學校健康教育教學正常化、提升國中小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等。</p> <p>(三) 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具特色且有績效之縣市、學校分享及辦理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桌遊競賽得獎作品並於108年6月27日全國健康促進成果發表會實施頒獎；有關桌遊競賽作品設計主軸內容含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感及性健康議題。 2. 網路交友防範守則及拒絕成癮藥物等身體保護知能。 3. 防治愛滋及愛滋感染者關懷。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四) 將校園性教育議題納入補助地方政府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必選議題，要求縣市政府督導所屬學校推動與宣導。</p> <p>(五) 持續提供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相關教案教材及教學資源之連結，以利學校教師搜尋、下載使用於性教育教學資源網(累計至108年12月25日止，共計 289萬8,595人次瀏覽、78萬1,627人次下載)及青少年性教育諮詢專線。</p> <p>(六) 有關國內外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新聞報導及該報導時事評析，內容包括(性教育之身體保護及尊重他人相關知能、愛滋關懷、網路約會及助興藥物與愛滋防治現況討論等)，由專家撰寫上傳於性教育教</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六、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習。</p>	<p>中期：111年7月31日</p>	<p>學資源網供瀏覽者參考，於108年1月1日截至12月25日止已上傳17則。</p> <p>(七) 國教署補助台灣性教育學會於108年5月11日辦理「人之初始，愛之歸屬：家庭性教育」學術研討會，邀集各界專家學者一同研討，內容包括「父母如何與子女談性」、「家長如何提供給孩子一個有安全感和充滿愛的環境，讓孩子的正確性心理與行為發展，獲得適當的模範與指引」及「與孩子談性說愛的能力與信心」等。</p> <p>八、108年10月28日辦理「本署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習」，參加人員為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殊教育學校)學務人員或教務</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七、每年於大專校院遴選推廣學校予以輔導，並辦理 1 場全國大專校院成果發表暨觀摩會。</p>	<p>中期： 111 年 7 月 31 日</p>	<p>人員（特教學校加派住宿生管理員），計約 250 人參加。</p> <p>九、為擴大輔導大專校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推廣學校，自 108 年度起以中心學校及推廣學校計畫分年分 4 區方式辦理，每區各遴選 6 校擔任推廣學校（高關懷學校），以及各邀請 3 所已擔任過推廣學校者擔任中心學校（輔導學校）協助輔導推廣學校：</p> <p>（一）辦理 3 場共識會議：由對推廣學校說明推動方向及輔導團隊針對各校執行計畫給予建議，並由 4 區中心學校分享運用教學資源（如工作指引、教學參考教材、主題海報、單張摺頁、教學簡報等）之實務經驗，以協助學校順利透過衛生政策、健康教育與活動、健康服務、健康物</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結果指標：</p> <p>一、督導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將性別教育議題納入資職前教育課程，107學年度達修課人數達4,000人。</p>	<p>短期： 108年12月31日</p>	<p>質環境、健康社會環境、社區關係等健康促進學校之六大面向全面推動，共計227人次參與。</p> <p>(二)108年11月26日辦理「108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推廣學校成果發表會」：各校分享以健康促進學校六大面向結合校內跨處室資源辦理系列講座、世界愛滋病日活動、參與校慶等，及培訓志工或學生社團進行班級或社區宣導等實務經驗和特色成果，並表揚成效良好學校，共計165人參與。</p> <p>十、107學年度各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性別平等課程情形：一般選修課程計有35所大學125系所開設313門科目，共計5,847人次師資生修習。教育議題專題計有40所大學67系所開設469小時，共5,242人次師資生修</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二、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發展平台檢核各項議題開課情形功能。</p>	<p>中期：109年6月30日</p>	<p>習。各校開設教育專業課程範圍主要包括：性別教育、青少年心理學、發展心理學、性別平等教育、教育心理學、青少年問題與輔導、心理衛生、性別與教育……等，含蓋性別特徵；至一般選修課程及教育議題專題開設系所及科目廣泛，包括性教育、性別演化與性別衝突、性別與教育、性別與健康、……等，多數課程內涵包括性別認識與認同及性教育，並觸及「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等屬性。</p> <p>十一、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發展平台檢核各項議題開課情形功能現正與平台設計團隊商討，預計於109年度提供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使用。</p>
4445-0-02	性健康部分：	一、以適齡且具實證基礎，	結果指標：108年新	短期：108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1. 在性健康衛教宣導方面，衛福部國民健康署透過「青少年網站 性福e學園」(http://young.hpa.gov.tw/)提供所有青少年、家長及教師正確性知識資訊及教材查詢，並以QA方式由專業人員依民眾提問給予回復。文章主題包含「生殖健康」、「人際與親密關係」、「身體自主權」、「媒體與色情」、「健康服務與諮詢資源等」。為確保網站內容之合宜性，除依循教育部之性平教育實施方針與原則，並由精神科醫師、婦產科醫師、心理師、性教育領域之大學教授，或相關專業團體代表組成專家小組，就網站內容進行審查。</p> <p>2. 衛福部持續積極辦理年輕族群的性傳染病防治工作，以控制新增感染人數，惟愛滋、淋病、梅毒等性傳染病感染人數仍未趨緩，顯見年輕族群對性傳染病防治的認知及校園性教育仍有待提升。</p>	<p>及適時諮詢相關利害關係人之原則，持續發展性健康促進相關衛教資源。持續以適齡且具實證基礎，及適時諮詢相關利害關係人之原則，發展性健康促進相關衛教資源，並納入「青少年網站-性福e學園」網站，供青少年、家長及教師運用。</p> <p>二、持續與教育部合作共同推動性教育，提供性傳染病防治相關輔助教材及衛教資料予教育部，以建立有效完整的校園性教育。</p> <p>三、持續蒐集及分析青少年於「青少年網站-性福e學園」網頁之諮詢問題與回饋意見，滾動式檢討以修正相關性健康促進宣導作法及內容。</p>	<p>增瀏覽人次至少達到6萬人次。</p>	<p>年12月31日</p>	<p>109/01/20) 108年1月至11月「青少年網站 性福e學園」新增11萬1,555人次瀏覽。</p>
4445-0-03	<p>一、中央警察大學自100學年度起，於碩士班幹部先修教育、學士班四年制及二年制教育計畫中，將「性別議題與執法」列為共同必修課程，自105學年度起調整課程名稱為「性別平</p>	<p>一、中央警察大學持續教授「性別平權與警察實務」及相關性別平權課程，以提升學生之性別平權知能。</p>	<p>過程指標：中央警察大學每年「性別平權與警察實務」目標每年開課至少12門，修</p>	<p>中期：111年7月31日</p>	<p>內政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本項持續配合主辦機關教育部辦理。另有關於中央警察大學及</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權與警察實務」，並召集校內具性別平等專業之教師撰寫「性別平權與警察實務」一書，內容除介紹基本觀念外，並含括實務操作及案例分析。</p> <p>二、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業將「性別平等與性侵害處理」、「家庭暴力案件執法實務」、「性侵害及性交易案件執法實務」、「人權公約與多元文化」等納入教學課程；並持續強化教職員對於不同性別認同、性傾向與不同性取向之尊重與了解；另為加強校園性侵害與性騷擾防治，增訂「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性別平等事件防治處理要點」。</p>	<p>二、辦理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計畫，以提升教職員(生)性別平等知能，增加情感教育、情緒教育之認識，另辦理性平與愛情系列講座，包含情感教育、兩性相處、性平事件防治、性平事件處理經驗分享、情緒教育等與性平教育宣導、提升性別平權觀念相關主題，請講師以不造成標籤化及社會烙印的方式，融入LGBTQIA權益等相關資訊於演講主題中。</p>	<p>課學生至少300人。107年成效已達成前述目標，未來將持續辦理。</p> <p>結構指標：已於107年10月16日發布施行「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性別平等事件防治處理要點」。</p> <p>過程指標：於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持續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並辦理教職員(生)自主參與的性別平等與愛情系列講座，每學期舉辦2場以上。</p>	<p>中期：111年7月31日</p>	<p>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相關推動情形部分：</p> <p>一、中央警察大學業於108年1月至12月開設性別平權與警察實務課程13門，修課人數計367人，其中女性75人占20.4%、男性292人占79.6%。</p> <p>二、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業於108年1月至12月開設性別議題相關課程14門，修課人數計4,456人，其中女性442人占9.92%、男性4,014人占90.08%；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系列講座6場次，計795名學生參加，其中女性192人占24.15%、男性603人占75.85%；另於108年4月辦理警職人員常訓學科講習，計87名教職員參與，其中女性32人占36.78%、男性55人占63.22%。</p> <p>三、臺灣警察專科學校賡續落實「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性別平等事件防治處理要點」。經統</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計，108年1月至12月尚無性別平等相關申訴案件。
4445-0-04	國防部所屬軍事校院業將「性別教育」、「性別與文化」、「青少年的性與愛」、「性別平等與生活」等納入教學課程，並持續強化學生(員)對於不同性別認同、性傾向與不同性取向之尊重與了解，並深刻體會認知性健康之議題。	<p>一、持續補充並加強軍事校院性別平等授課內容，並要求軍事校院召集校內相關授課教師，討論適宜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課程。</p> <p>二、依「國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實施計畫」，持續辦理軍事校院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以提升教職員(生)性別平等之認識。</p>	<p>過程指標：要求各軍事校院研擬適宜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課程，並自108學年度起，將研擬之課程，納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研討審查，完成之課程提供學生選修。</p>	<p>長期：111年12月31日前完成「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課程開設及選修作業。</p>	<p>國防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p> <p>108年1-12月執行情形：</p> <p>一、本部106年3月17日部頒國軍基礎校院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已由各軍事校院將性別關係科目納入通識教育選修課程領域，108年1-12月(107學年度下學期、108學年度上學期)各軍事校院開設「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相關內容之教育課程，計陸軍官校開設「性別與文化」、空軍官校開設「身心健康管理」、國防大學開設「性別教育」、國防醫學院開設「性別與健康」、陸軍專科學校開設「性別關係」、空軍航空技術學院開設「軍隊中的性別關係」等相關課程，合計必(選)修共1,808人次。</p> <p>二、持續要求各軍事校院研擬適宜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權利」課程，並將研擬之課程，納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研討審查，完成「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之課程提供學生選修。
4445-0-05	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 (Sexual and reproductive health and rights) 係指跟「性」和「生殖」有關之人權，包含性健康、性權、生殖健康、生殖權利。此方面之知識，為我國現行教育所缺乏。	<p>1. 針對兒童、青少年、青年不斷發展的能力提供適齡、科學上準確的、且與時俱進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的全面性教育；本署少年矯正機關均配合合作之學校辦理相關性平教育課程。</p> <p>2. 就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之合適內容，提供明確的指導方針與課程，目前本署均配合教育部課程辦理。</p> <p>3. 有關矯正機關收容人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之防治，以及性平觀念之提升方面，本署業於 104 年 5 月 28 日函頒「矯正機關防治及處理收容人遭受性侵</p>	<p>過程指標：</p> <p>1. 落實「矯正機關防治及處理收容人遭受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具體措施」，例行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相關業務人員教育訓練，提升相關人員專業知能，並能提供被害人保護協助，將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調查，以維護被害人權益。有效預防及處理矯正機關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事件。</p> <p>2. 持續針對三等監獄官及四等監所管理員</p>	<p>短期：</p> <p>1. 108 年 3 月 31 日(預計共 80 人參訓)。</p> <p>2. 108 年 11 月 15 日。</p>	<p>法務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14)</p> <p>各少年矯正機關即將配合教育部 108 課綱於 108 學年度實施相關課程，有關性別教育如自我概念、性別平權、高危險情境辨識、情緒管理等相關內容，各校教師將融入健康與護理、公民與社會、法律與生活等合適科目中，設計合宜教具及教學方式進行。另配合本署少年輔育院改制矯正學校、增聘教師，108 學年度起收容少女均實施日校教育，以 108 年 6 月之收容少女數為準，預計立即受惠女性約 80 人，更有助於少女之性別教育實施及保障。</p> <p>1. 法務部矯正署為建構性別平等友善之收容環境，並強化各</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具體措施」，以三級預防概念作為矯正機關處理收容人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之準則以及是類事件之防治宣導原則，積極建立性別友善之收容環境。</p> <p>4. 法務部矯正署業於105年1月底完成47所矯正機關性侵害受刑人輔導教育儲備師資之培訓，以作為矯正機關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師資，另亦定期每年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相關業務人員教育訓練，以充實其專業知能，並彙整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國家教育研究院網路資源，建立性別平等教育系列教材表單供各矯正機關推廣使用。</p> <p>5. 針對三等監獄官以及四等監所管理員考試之錄取人員，本署每年度均安排</p>	<p>考試錄取人員，藉由性別主流化課程介紹CEDAW公約的主要精神、內容結構，從「自我檢視性平意識」、「尊重包容多元價值」、「讓女性坐上決策桌」及「落實CEDAW精神」等四大面向，使學員知悉未來努力的方向；並藉精神醫學課程介紹性傾向、性別認同、跨性別及LGBT的定義，探討監所內面對LGBT可採取之管教方式，協助學員具備正確的性別意識培力。協助相關人員於職場具備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之正確性平觀念。</p> <p>3. 持續辦理「性騷擾防治研習班」，藉由</p>	<p>3. 108年2月28日。</p>	<p>類欺凌事件之區辨與敏感度，業於108年3月19日辦理矯正機關性侵害、性騷擾、性霍凌事件防治及處理研習課程，由各矯正機關指派戒護單位專員層級以上人員及事件通報聯繫窗口人員參加，參訓人員共計88名。另，有關針對矯正機關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主席及人事主任辦理之「性騷擾防治研習班」，108年度規劃課程業辦理完竣，參訓人員共計102名，未來將持續辦理。</p> <p>2. 法務部矯正署就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辦理之相關性平教育課程情形如下： 精神醫學（含性別認同與心理衛生）15場次、618人次、性別主流化15場次、618人次，合計1236人次。（108全年度）</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性別主流化」、「精神醫學(含性別認同與心理衛生)」等與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具相關性之性平教育課程。</p> <p>6. 針對矯正機關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主席及人事主任,法務部矯正署每年均辦理「性騷擾防治研習班」,其中包含性別意識培力、性騷擾相關法規、處理原則及機制、調查實務等相關課程。</p>	<p>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加強研習人員性騷擾防治觀念,進而協助相關人員於職場具備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之正確性平觀念。</p>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58 至 59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58. 審查委員會認可政府於提升婦女健康方面之努力，如為多數健康照護專家提供性別議題培訓，以及創立整合式門診、診所，以打造友善婦女之健康照護環境。不過審查委員會關切仍缺乏全面性有效之婦女健康政策。

59. 審查委員會建議政府增加人力、技術與財務資源來執行婦女健康政策國家行動方案，並建立具可測量指標之監督機制，以確保該方案能實際發揮功用。

59 主辦機關：衛福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5859-0-01	<p>一、蒐集檢視國外婦女健康行動計畫相關文獻，並參考國內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健康、醫療照顧篇、2025 衛生福利政策白皮書、2008 年婦女健康政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內容，於 106 年已研訂「婦女健康行動計畫」，計畫共分 4 大篇（前言篇、健康促進篇、生殖健康篇、疾病及照護篇）共 15 章。</p> <p>二、本計畫於 107 年 4 月 17 日奉衛福部核定，於 107 年 5 月 17 日函請各部會及衛福部相關司署就行動內</p>	<p>1. 已完成訂定「婦女健康行動計畫」，各單位計畫皆已納編原相關預算，及運用與結合目前人力、技術與財物資源辦理，提升辦理效能。</p> <p>2. 將持續收集各單位計畫成果及指標，及人力、技術及財源提升情形，持續追蹤檢討進行滾動式修正。</p>	<p>過程指標：相關部會配置人力、技術與財物資源情形：</p> <p>1. 人力：專責/兼辦人數</p> <p>2. 技術：人員熟悉度、專業度</p> <p>3. 財務資源：相關預算編列金額</p> <p>結果指標：完成「婦女健康行動計畫」各單位政策實行及計畫成果。</p>	<p>中期：預計 110 年 12 月 31 日</p>	<p>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p> <p>一、「婦女健康行動計畫」相關部會回復資料已彙整完畢，報衛福部陳核中。</p> <p>(一)107 年人力及財務：</p> <p>1. 人力配置：279.7 人年，其中未滿 1 年 33 人年；1-3 年 89.7 人年；3 年以上 157 人年。</p> <p>2. 預算配置：2,734,895(千元)</p> <p>(二)監測指標：已以我國永續發展目標中相關者併為監測指標，共計 19 項監測指標。</p> <p>(三)107 年辦理成果：請相關單位依</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容之業管權責部分推動，並配置相關預算。並於9月3日函請各部會及衛福部相關司署就行動內容之業管權責部分填報可監測指標(KPI)、108年至110年預算等相關資料，及提供主/協辦修正建議意見。</p>				<p>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及前版婦女健康計畫各部會填報之辦理情形，提供107年成果。</p> <p>二、報部奉核後，將上述各部會回復資料函送相關單位，做為繼續辦理依據。</p> <p>三、另，因永續會每年5月中旬後發布前一年度指標達成情形，未來預計每年7月函請相關單位更新辦理成果(109年7月更新108年辦理成果)</p>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60 至 61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60. 審查委員會關切在政府報告及問題清單的回復中，針對結紮與人工流產案件，以及取得安全人工流產與人工流產後照護之困難度，包括提供心理支持資源給有需求之婦女與女孩，並未提供可靠和充足的資訊。審查委員會亦關切據聞有婦女因診斷具遺傳疾病而遭醫療人員強迫結紮或引誘人工流產。
61. 審查委員會強烈建議政府按年齡、區域、國籍、心理健康或身心障礙分類，針對結紮與人工流產案件進行研究。此外，審查委員會亦建議政府提供每個人適齡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包括女性自主權之教育。

61 主辦機關：衛福部、教育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6061-0-01	結紮與人工流產案件研究部分： 1. 「優生保健法」第 9 條第 1 項引言已明定：懷孕婦女經診斷或證明有下列情事之一，得依其自願，施行人工流產。同條第 2 項規定：未婚之未成年人或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人，依前項規定施行人工流產手術，應得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之同意，至優生保健法第 10 條第 2 項之規定，其理亦同。爰優生保健法針對施行人工流產及結紮手術所定要件，已包括依本人及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雙方之同意，故強迫身心障礙者墮胎與結	1. 於 109 年 6 月前透過健保資料庫串聯身心障礙者資料，比較身心障礙者與非身心障礙者施行子宮完全切除術情形。 2. 由社會及家庭署「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納入，來調查身心障礙者結紮及施行	過程指標： 1. 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前透過健保資料庫串聯身心障礙者資料，比較身心障礙者與非身心障礙者施行子宮完全切除術情形。(短期) 2. 於 110 年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	1. 短期： 109 年 6 月 30 日前 2. 中期： 110 年 12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國民健康署】 1. 本部國民健康署業運用全民健保資料分析 89-105 年身心障礙者施行子宮全切術結果，將於 109 年 6 月前提報衛生福利部優生保健諮詢會報告後，提於 CEDAW 第 4 次國家報告提報近 10 年 (95-105 年) 分析資料，另將此分析模式，提供健保署續於第 5 次國家報告，提報可取得之最新資料分析結果 (因此項分析非主要成果，建請刪除此項指標)。 2. 已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 (包含輕度心智障礙者、聽障者、肢障及視障者) 孕產婦照護衛教需求評估，已於 108 年 12 月底完成，俾納入後續辦理「身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紮為違法。</p> <p>2. 我國現行法律並無授權進行懷孕、人工流產及施行結紮手術通報或登記之相關規定，爰無相關資料。</p> <p>3. 有關身心障礙者施行結紮、人工流產手術之情形，經國民健康署提107年9月14日「衛生福利部優生保健諮詢會」會議決議：可於社家署「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瞭解身心障礙者結紮及施行節育手術情形，但難以透過此調查得知有無受迫情形。另可就健保資料庫串聯身心障礙資料，瞭解身心障礙者施行節育手術(結紮、子宮摘除)情形。</p> <p>4.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1條規定，保險對象在保險有效期間，發生疾病、傷害、生育事故時，依本法規定給與保險給付；保險對象因上開原因經醫師診斷需執行人工流產手術者，依本法規定給與保險給付，並定期將特約醫療院所申報資料交由衛生福利部統計處管理，請相關單位可依需求逕至衛生福利部資料科學中心擷取資料分析。另結紮手術非屬健保給付範圍。</p> <p>5. 查國際對人工流產資料蒐集，主要有</p>	<p>節育手術情形，但難以透過此調查得知有無受迫情形。</p> <p>3. 基於政府預算有限，資源不重複，將蒐集教育部現行所製訂身心障礙者性及生育健康教育之教材，以瞭解現行身心障礙性教育教材的現況，並邀請性健康、身心障礙性教育、特殊教育等相關領域專家、團體及身心障礙者，共同討論，如有不足部分或需衛生單位強化照護部分，再依專家建議規劃開發新教材資源，並請相關單位提供不同類別之身心障礙者適用之無障礙格式，據以</p>	<p>查」增加問項，調查身心障礙者結紮及施行絕育手術情形。</p> <p>3. 提供現行或研擬之身心障礙者性及生育健康教育，予直轄市、縣(市)政府、相關部會及專業學會，作為教保、社工及醫事人員培訓及繼續教育課程運用參考。</p>	<p>月31日前</p> <p>3. 中期：109年12月31日前</p>	<p>心障礙者孕產婦照護教材編製計畫」之參考。</p> <p>【中央健康保險署】 俟國民健康署提報身心障礙者施行子宮切除術分析資料後，後續將依國民健康署之分析模式，於第5次國家報告提報每4年分析結果。</p> <p>【社會及家庭署】 規劃110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作業時，配合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討論問項內容及調查方式。</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下列3種，包括：(1)主動通報、(2)對服務提供者或婦女進行研究調查、(3)透過保險申報、或醫院資料統計等方法予以收集。在前述3種人工流產之通報或監控機制中，我國目前已經有對婦女之研究調查（國民健康署「家庭與生育調查」，每4年調查一次），並有中央健康保險署之醫療保險申報資料(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衛生福利公務統計」之「各級全民健保特約醫療院所婦幼衛生工作」)與食品藥物管理署對於RU486管制藥品的使用量統計，且該調查結果與後兩者資料相比對，兩者相近，106年人工流產數推估數約為6萬至7萬人次之間。惟非治療需要之人工流產範圍(如優生保健法第9條第1項第5款及第6款)，無相關數據。</p> <p>6. 為加強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對身心障礙婦女及女童提供性及生育健康照護服務的訓練及敏感度，107年業委託台灣青少年醫學暨保健學會製作青少年親善照護相關知識及技能之線上互動教材，課程主題包括「青少年醫學暨保健總論」、「青少年健康照護之醫病共享決策</p>	<p>編製身心障礙者(含心智障礙者)易讀版本之生育健康資訊。</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SDM)實例討論」、「台灣青少年健康照護之相關倫理法律與政策」、「醫事人員之親善照護服務與社區資源整合」、「青少年性與生殖健康暨青少年健康照護全球品質標準」及「青少年心理衛生」等醫事人員推動青少年保健業務所需之必要知能。</p> <p>7. 健保署於107年7月16日-20日CEDAW第3次國際審查會議，配合國健署業提供相關資料：</p> <p>(1)107年7月16日「95-106年特約院所申報人工流產醫令案件數統計」。</p> <p>(2)107年7月17日提供國健署回應審查委員關切事項：「106年特約院所申報人工流產醫令案件數統計—區分身心障礙者及小於20歲之案件」。</p> <p>(3)107年7月27日提供國健署回應相關提問：「101-106年特約院所申報人工流產醫令案件數統計—依國際疾病分類代碼630-639分類」。</p> <p>(4)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1條規定，保險對象在保險有效期間，發生疾病、傷害、生育事故時，依本法規定給與保險給付；保險對象因上開原因經醫師診斷需</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執行人工流產手術者，依本法規定給與保險給付，另結紮手術非屬健保給付範圍。(健保署)</p> <p>(5)健保署業定期將特約醫療院所申報資料交由衛生福利部統計處管理，相關單位可依需求逕至衛生福利部資料科學中心擷取資料分析。(健保署)</p>				
6061-0-02	<p>一、據性平法及教育部研訂之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應加強宣導學校相關人員熟悉學生懷孕政策、處遇及輔導措施並落實教導學生情感教育能力。</p> <p>二、為增進青少年性健康，經研究證實學校性教育的實施，不但是有效且具有相當高的預防效益。隨著社會環境之變遷，社會價值觀不斷的改變及媒體過度渲染情色議題，影響青少年性價值觀正常發展，導致仍存在青少年懷孕、感染愛滋病與其他性病、網路援交等問題，因此，學校應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性教育。</p> <p>三、為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性教育（包含性的生理、心理、社會及心靈四個層面），教</p>	<p>一、新課綱總綱明定學校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 19 項議題，包含「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內涵，其係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等教育相關法律或國家政策綱領而研訂，強調理解性別的多樣性與平等的信念，並積極地消除性別偏見與歧視。</p>	<p>結構指標：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課程綱要」。</p>	<p>短期：108年8月1日</p>	<p>教育部：</p> <p>一、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已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科目/群科課程綱要及各特別類型實施規範/課程綱要之審議，並由教育部發布，於108學年度正式實施，相關課程綱要/實施規範檔案，國教院已同步公告於網頁(https://www.naer.edu.tw/files/15-1000-14113,c639-1.php?Lang=zh-tw)，供各界參考使用。</p> <p>二、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國家教育研究院委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組成「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偏見檢視指標」修訂工作小組，參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的學習主題、素養導向的情境化教學，以及各界意見，針對檢視指標進行修訂，指標修訂工作已於108年12月提出修正草案，同時將指標名稱修正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國家教育研究院將持續增訂前述檢視指標的說明與示例，並規劃與教科</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育部於102年訂定「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實施計畫」,於大專校院持續落實執行計畫,以增進教師性教育相關課程教學成效,提高學生處理性議題等相關問題之生活技能,並引導學校及教師推展校園性教育,培養學生正確性態度與價值觀,執行成效如下:</p> <p>(一)列為健康促進學校必選議題:自102年起將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納入教育部每年補助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必選議題推動,至107年共計補助703校次。</p> <p>(二)辦理行政人員增能研習:自102年至106針對學務長主任、心輔人員、衛生保健組長及護理人員辦理研習計12場、937人次參與。</p> <p>(三)輔導學校及辦理成果觀摩會:102年至107年計輔導56所示範及推廣學校,並辦理全國大專校院4場次成果觀摩會,共計620人次參加。</p> <p>(四)培訓性教育種子師資自104年辦理種子師資培訓,分3階段84小時授課,完成課程及考核後給予證書,以利其開設相關課程,至106年計培訓47人。</p>	<p>總綱「柒、實施要點」之「一、課程發展」,已明定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等19項議題,必要時由學校於校訂課程中進行規劃;另於「八、附則」明定,各領域綱要研修應結合各議題,以期讓學生在不同的學習脈絡中思考這些議題,以收啟發與統整之效。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教科書內容之編輯、審查,將參據課程綱要規定辦理,除確保教科書內容的妥適性、正確性外,為避免教科書出現不符合性</p>	<p>過程指標: 一、全面推動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並將校園性教育列為必選議題學校達100%。 二、每年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p>	<p>中期:109年12月31日 中期:111年7月31日</p>	<p>書審定委員會(審查小組),以及教科書出版公司進行討論,前述規劃期程已列入109年1月「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會議討論事項。</p> <p>三、108年持續全面推動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將性教育納入必選議題之一的學校已達100%,各校以健康促進模式從政策、教育與活動、物質環境、社會環境、社區關係及健康服務等六大範疇全面推動校本性教育議題,營造性健康校園。</p> <p>四、針對提供每個人適齡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本署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宣導,辦況說明如下:</p> <p>(一) 持續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p> <p>(二) 為增加校園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已辦理師資專業成長研習北、中、南地區各1場次研習其中內容有【全人性教育與愛滋防治教育】、【愛滋關懷】、【愛滋感染者現身分享】、【網路約會】、【藥物濫用與愛滋】及【愛滋病防治政策與新知含 PrEP 藥物新知與澄清】。(北區場次已於108年5月29日新北市中信飯店辦理。中區場次已於108年6月1日台中市維他露會館辦理。南區場次已於108年5月27日高雄蓮潭國際會館辦理)。</p> <p>(三) 107學年度完成重點縣市(澎湖縣、雲林縣、新竹縣、新竹市、宜蘭縣)輔導訪視作業計輔導27場次,108學年度重點縣市(苗栗縣、南投縣、臺東縣、金門縣)實地輔導訪視迄今完成9場次;輔導重點在於持續透過學校教學培養</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五)完成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指引及教學參考教材,及設計相關主題海報、教案簡報、學習單及摺疊卡等教材,並放置於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https://cpd.moe.gov.tw/)提供各校下載運用。</p> <p>四、在課程部分,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綱要,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負責研修工作,「性教育」係健體領域九項學習內容主題下的一個次項目,除學校正規課程,亦須配合國民健康教育之宣導管道。「生育保健」則包含於上揭課綱高中健康與護理科之「生長、發育、老化與死亡」學習內容項目的範圍。</p> <p>五、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綱要」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包括女性自主權與聯合國(2018)《國際性教育技術指導綱要》的比較及差異,說明如下: (一)經檢視,健康與體育領域中性教育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包含女性自主權的學習內容及其對應的學習</p>	<p>別平等教育精神的文 本,並積極喚起教科書編輯者性別平等意識,國家教育研究院已訂定「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偏見檢視指標」,並列為教科書審查基準項目。</p> <p>另外,國家教育研究院已成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結合性平學者專家、教科書審查委員、家長團體代表,充分溝通課程、教科書、教學等各層面之問題,以期課程、教材之內容更臻完善。</p> <p>二、為有效整合國</p>			<p>學生正確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知能、訪視學校健康教育教學正常化、提升國中小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等。</p> <p>(四)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具特色且有績效之縣市、學校分享及辦理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桌遊競賽得獎作品並於108年6月27日全國健康促進成果發表會實施頒獎;有關桌遊競賽作品設計主軸內容包括如下: 1. 情感及性健康議題。 2. 網路交友防範守則及拒絕成癮藥物等身體保護知能。 3. 防治愛滋及愛滋感染者關懷。</p> <p>(五)將校園性教育議題納入補助地方政府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必選議題,要求縣市政府督導所屬學校推動與宣導。</p> <p>(六)持續提供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相關教案教材及教學資源之連結,以利學校教師搜尋、下載使用於性教育教學資源網(累計至108年12月25日止,共計289萬8,595人次瀏覽、78萬1,627人次下載)及青少年性教育諮詢專線。</p> <p>(七)有關國內外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新聞報導及該報導時事評析,內容包括(性教育之身體保護及尊重他人相關知能、愛滋關懷、網路約會及助興藥物與愛滋防治現況討論等),由專家撰寫上傳於性教育教學資源網供瀏覽者參考,於108年截至12月25日止已上傳17則。</p> <p>(八)國教署補助台灣性教育學會於108年5月11日辦理「人之初始,愛之歸屬:家庭性教育」學術研討會,邀集各界專家學者一同研討,內容</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表現，已經涵蓋 2018《國際性教育技術指導綱要》的核心概念 8.1《懷孕及其預防》下的要點。</p> <p>(二)有關適齡性教育的部分，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綱與 2018《國際性教育技術指導綱要》之差異係考量目前我國的兒童與青少年的性行為發生率、國情文化、法律與法規之相關規定，及有限教學時數下，進行性教育課程中與「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教育」相關學習階段的規劃，以符合本國學生之學習優先順序及課程內容的加深加廣。</p> <p>(三)《國際性教育技術指導綱要》的第 13 頁，綱要導言的撰寫目標及其受眾 1.1 中有提及：「本綱要非課程，也不提供在國家層級實施全面性教育的詳細建議，只在支持課程發展者創建和調整適用於不同文化脈絡的課程。同時，本綱要特別指出應該要考慮到發展性教育的國家背景的不同，各國政府有其權力去決定合乎國情之性教育課程」。</p> <p>六、特殊教育學生之適性教材： (一)性教育教材：本部邀請晏涵文教授及龍芝寧老師等專家編輯「特殊教育身</p>	<p>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性教育，教育部於 102 年訂定「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於大專校院持續落實執行，並將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納入教育部每年補助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必選議題推動，透過學校衛生政策、健康教育與活動、健康服務、健康物質環境、健康社會環境、社區關係六大面向進行議題推動。</p> <p>三、為有效整合國內性教育相關資源，推展標本兼治的「全人性教育」，每年辦理「校園性</p>	<p>三、每年度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討會。</p> <p>四、每年度補助學校辦理情感教育及研究發展計畫計 30 案；持續補助學校辦理以學生為對象之活動計畫及以學校相關人員為對象之增能計畫計 30 案。</p> <p>五、持續推廣本部編製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及「身心障礙類性教育教材」。</p>	<p>中期：111 年 7 月 31 日</p> <p>中期：111 年 7 月 31 日</p> <p>中期：111 年 7 月 31 日</p>	<p>包括「父母如何與子女談性」、「家長如何提供給孩子一個有安全感和充滿愛的環境，讓孩子的正確性心理與行為發展，獲得適當的模範與指引」及「與孩子談性說愛的能力與信心」等。</p> <p>五、108年10月28日辦理「本署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習」，參加人員為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殊教育學校)學務人員或教務人員(特教學校加派住宿生管理員)，計約250人參加。</p> <p>六、為協助大專校院學生瞭解情感關係，避免因情感問題而造成對自我或他人的身心傷害或其他性別暴力事件，進而發展平等與負責的情感關係，本部於108年度持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補助計28案，受益計17,991人次。另持續補助學校辦理以學生為對象之活動計畫及以學校相關人員為對象之增能計畫計31案。</p> <p>七、持續推廣本部編製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及「身心障礙類性教育教材」：本教材係為本部國教署委請縣市政府邀集縣市實務現場教師提供或編輯性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業已掛載於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目前108年十二年國教課綱於108年8月上路，擬於明年再行邀集相關專家學者協助檢視並更新特殊教育性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教材。</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心障礙類學生性教育教材手冊」，根據不同教育階段設計相關教材教案，協助現場特殊教育教師能以正確的性教育觀念指導特殊教育學生。教材手冊內容包含第一性徵、第二性徵的認識、性騷擾認識及求助、性別與家庭任務的認識、網路交友、洽當的愛情觀以及步入婚姻後的生活等，提供特教教師或其他現場教育人員完善的教材。</p> <p>(二)性平教育教材：本部邀請晏涵文教授召集各縣市特殊教育學校之特教教師，依據不同障礙類型的特性編制不同障礙類型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並鼓勵教師參酌使用，目前已研發語言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視障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自閉症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智能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聽障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情障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學習障類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性教育教材教學調整建議及性教育教材手冊，相關資源掛載於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特教教學資源專區 (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5/m5_05_07_index)、</p>	<p>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持續宣導正確性教育觀念，並辦理性教育種子師資研習，並研發教案、參考教材及性教育生活手冊等。</p> <p>四、辦理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生懷孕處理與輔導研討會，調訓學校教師以培力其對於懷孕學生受教權之保障。研討會內容融入男學生輔導及介紹社會資源聯結。</p> <p>五、持續落實推動大專校院情感教育，鼓勵學校開設情感教育相關課程及教學活動，同時並與學校協力辦理情感教育議題之學</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阿寶的天空 (https://www.aide.edu.tw/)本署性平資源中心(gender.nhes.edu.tw/)，以鼓勵特殊教育教師運用。</p>	<p>生活動(含社團及輔導活動)，加強宣導與推廣，同時增進教師、導師、學務校安人員、輔導人員等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並健全情感相關事件個案之輔導機制。</p> <p>六、持續推廣本部編製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及「身心障礙類性教育教材」，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性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業已函知學校教材掛載之網址，鼓勵教師參酌運用，並鼓勵教師依據特教學生之個別需求，於個別化教育計畫中設計客製化之性教育內容。</p>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62 至 63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62. 審查委員會關切身心障礙女性無法取得醫療服務之情況，包括心理健康。然而審查委員會從其他資訊得知，政府於許多情況下並未履行其尊重、保障和實現身心障礙女性取得符合他們特別需求之健康照護權利的義務。

63. 審查委員會建議醫療服務應回應且敏察身心障礙婦女和女孩之需求，並提供及時且全面之心理健康、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務，包括避孕與愛滋病預防。政府應提供身心障礙女性專門的支持服務，且服務應涵蓋農村、偏遠地區及離島等地。

63 主辦機關：衛福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6263-0-01	<p>身心障礙女性之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務部分：</p> <p>1. 國民健康署持續提供全國婦女(含身心障礙者婦女)生育調節服務與指導(裝置子宮內避孕器及結紮)；10 次產檢(含 1 次超音波檢查、1 次乙型鏈球菌篩檢、2 次孕婦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與兒童預防保健服務。</p> <p>2. 國民健康署提供全國 孕婦 2 次免費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服務，由醫事人員採一對一方式，針對具有危害健康行為之因子(如吸菸、二手菸、喝酒、嚼檳榔及使用毒品)，及孕期重要健康議題</p>	<p>1. 編製身心障礙者適用之性及生育健康資訊(含避孕)，並提供教育、社福及醫療相關單位運用。</p> <p>2. 本部業於 107 年起委請地方政府衛生局連結轄區社會局(處)，共同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健康促進方案。</p> <p>3. 針對相關政府機關、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各醫療院所，透過跨部會機制，與各部會共同合作辦理愛滋等性傳染病防治宣導及相關教育訓練。</p>	<p>1. 過程指標： (1)提供現行或研擬之身心障礙者性及生育健康教材、醫事人員青少年親善照護數位教材予相關單位運用推廣。 (2)醫療資訊傳輸速度網路傳輸速度量測：傳輸容量 40Megabyte(MB)之 X 光醫療影像資料的傳輸速度由 30 秒提</p>	<p>1. (1)短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2)中期：110 年 12 月 31 日</p>	<p>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國民健康署】 1. 已製作青少年親善照護(指所有青少年包含身心障礙者)相關知識及技能之網路學習教材，108 年置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供相關醫事人員自我進修；另已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包含輕度心智障礙者、聽障者、肢障及視障者)孕產婦照護衛教需求評估，已於 108 年 12 月底完成，俾納入後續辦理「身心障礙者孕產婦照護教材編製計</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如維持母胎安全、孕期營養、兩性平權、孕期心理適應、生產準備計畫、母乳哺育等),提供衛教評估及個別指導衛教指導。並針對孕婦自我評估為「不清楚」之結果者,給予加強衛教。</p> <p>3. 國民健康署業建置「孕婦健康手冊」(https://mhb.hpa.gov.tw/)及「兒童健康手冊」(https://chb.hpa.gov.tw/)電子版網站,另為符合各類障別人士(視覺障礙、聽力障礙、肢體障礙、和認知障礙或神經疾病等)使用該網站資訊,業分別於107年6月底前完成網站無障礙之AA等級檢測與認證作業,視障者可搭配適當輔具操作使用。</p> <p>4. 國民健康署業建置「孕產婦免付費關懷專線」,由專業人員提供孕前、孕期至產後照護、母乳哺育指導、孕期至產後營養與體重管理、親子健康、身心調適、壓力調適、情緒困擾之心理支持與轉介諮詢服務,服務對象包括全國身心障礙者。</p> <p>5. 在性健康衛教宣導方面,衛福部國民健康署業建置「青少年網站 性福e學園」(http://young.hpa.gov.tw/)提供</p>	<p>4. 無障礙環境:</p> <p>(1)徵詢身障婦女與女童代表之需求,完成第二階段醫院無障礙環境自評資料更新,公告於衛福部官網並同步上傳至健保署之「全民健保行動快易通」app系統,以提供民眾就醫參考。</p> <p>(2)透過國健署推動370家全國公立衛生所建置友善環境。</p> <p>(3)採跨司署合作方式,透過國健署辦理友善診所認證及健保署提供健保財務誘因,鼓勵診所建置友善就醫環境。</p> <p>(4)依女性障礙者的觀點,研議於醫療院所推動身障婦女友善就醫流程服務(含醫事人員認知及軟硬體規劃方向)。</p> <p>5. 進行實體網路建置,提升衛生所(室)及巡迴醫療點頻寬達100Mbps,以全面改善通訊頻寬、傳輸速度及網路品質,為推動偏鄉醫療服務政策奠基,落實醫療在地化。</p>	<p>高至5秒內。</p> <p>2. 結果指標:於109年12月底前完成訂定身障婦女及身障女童友善就醫流程,以提供醫院參酌辦理。</p>		<p>畫」之參考。</p> <p>2. 提供身心障礙之懷孕婦女不同孕產期照護教材,刻正辦理身心障礙者孕產婦照護衛教需求評估,並研議委託計畫辦理「身心障礙者孕產婦照護教材編製計畫」,規劃內容包括:</p> <p>(1)編製身心障礙者(輕度心智障礙者、聽障者、肢障及視障者)之生育健康資訊教材。</p> <p>(2)邀請身障者(輕度心智障礙者、聽障者、肢障及視障者)與孕產服務醫事人員進行試讀。</p> <p>(3)符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及行動裝置載具閱讀方式。</p> <p>【醫事司】</p> <p>業委託北醫辦理「就醫無礙管理中心」計畫,刻正推動診所無障礙就醫環境獎勵方案,另預計將於109年12月底前完成訂定身障婦女及身障女童友善就醫流程,以提供醫院參酌辦理。</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所有青少年、家長及教師正確性知識資訊及教材查詢，並以 QA 方式由專業人員依民眾提問給予回復，內容涵蓋委員建議之性健康及生殖健康議題，包括避孕及性病防治主題。網站業於 106 年 12 月底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規定及「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內容，完成網站無障礙之 AA 等級檢測與認證作業，可提供聽覺、視覺障礙者等使用。</p> <p>6. 國民健康署提供生育調節服務及指導說明如下：</p> <p>(1) 依據「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提供裝置子宮內避孕器、輸精管及輸卵管結紮手術等生育調節補助，符合減免資格之一為本人或其配偶、子女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惟行政院身心障礙者權益推動小組委員表示，依此辦法提供身心障礙者結紮補助，有歧視及違反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之虞，經諮詢專家意見，刻正研議朝以補助經濟弱勢之方向修改。</p> <p>(2) 將「已生育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率」列為補助地方推動衛生保健工作考核指標之一，由各地方政府衛生局(所)需之</p>				<p>【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提升偏鄉衛生所(室)及巡迴醫療點網路頻寬計畫，預計於 106-109 年間提升全國原鄉離島共 403 處衛生所(室)及巡迴醫療點網路頻寬達 100M 或當地最高網速：第一期(106-107)年已完成 212 處；第二期(108-109 年)計畫截至 108 年 12 月底，已將剩餘 191 處(累計 403 處、100%)全數建置完成，提升醫療網路品質。醫療資訊傳輸速度網路傳輸速度量測傳輸容量 40Megabyte(MB)之 X 光醫療影像資料的傳輸速度由 28.8 秒提高至 4.7 秒。原鄉離島地區醫療資訊基礎建設之目的為強化在地醫療品質，服務對象為該地區全體民眾，並包含該地區身心障礙族群。</p> <p>【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108 年各縣市政府衛生局辦理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計 226 場次，說明如下：</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公共衛生護理人員再以家庭訪視或電話訪查方式，提供生育保健、健康知識及避孕方法衛教(包括口服避孕藥、保險套、子宮內避孕器等)，並視個案需求增加宣導次數及轉介相關資訊。</p> <p>(3)業依政府採購法分別自104年9月及105年11月開始辦理保險套、口服避孕藥共同供應契約採購事宜，協助各地方政府簡化採購行政作業，並請各地方政府衛生局轉知所轄衛生所及醫院利用，並協助督導所轄衛生所提供有需求之弱勢民眾取得平價衛生套及口服避孕藥之可近性。</p> <p>7. 為加強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對身心障礙婦女及女童提供性及生育健康照護服務的訓練及敏感度，107年業委託台灣青少年醫學暨保健學會製作青少年親善照護相關知識及技能之線上互動教材，課程主題包括「青少年醫學暨保健總論」、「青少年健康照護之醫病共享決策(SDM)實例討論」、「台灣青少年健康照護之相關倫理法律與政策」、「醫事人員之親善照護服務與社區資源整合」、「青少年性與生殖健康暨青少年健康照</p>				<p>(1)身心障礙者家屬共有4,534，其中女性家屬2,641人次(58.2%)、男性家屬1,893人次(41.8%)。</p> <p>(2)身心障礙者共有5,576人次參與，其中女性3,036人次(54.4%)、男性2,540人次(45.6%)。</p> <p>(尚有3個縣市未回復)</p> <p>【疾病管制署】 持續與各部會合作辦理愛滋等性傳染病防治宣導及相關教育訓練，並針對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辦理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研習，提升相關機構工作人員及主管之性病防治知能。</p>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年辦理(執行)情形
	<p>護全球品質標準」及「青少年心理衛生」等醫事人員推動青少年保健業務所需之必要知能。</p> <p>8. 我國愛滋個案有 95% 為男性，且近 5 年愛滋通報人數，女性占比低於 3%。本部疾管署推動之愛滋防治策略係全國性防治作為，並為增加愛滋防治資源可近性，透過地方衛生單位視個案之實際情形，整合相關局處資源，給予身心障礙女性相應處遇服務。惟身心障礙女性，因其身心障礙身份易致女性特質與性別需求被忽略，故應提升提供身心障礙服務之政府機關及相關醫療照護機構工作人員性傳染病防治知能，以強化其服務品質。</p> <p>9. 身障女性之醫療需求以婦產科診療業務為主，爰應著重該類科別就醫流程改善作業。</p> <p>10. 另有關偏遠地區及離島等地，本部積極推動原鄉離島醫療資訊化服務，然部分地區因網路頻寬偏低，致傳輸速度太慢，影響偏鄉醫療影像傳輸、健保卡過卡及病歷調閱服務使用，爰提升偏鄉衛生所(室)及巡迴醫療點網路頻寬。</p>				

